

证券代码：300779

证券简称：惠城环保

公告编号：2026-064

债券代码：123118

债券简称：惠城转债

青岛惠城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青岛惠城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20 日、7 月 21 日、7 月 22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3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2、经核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和风险事项。

3、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数据，截至 2026 年 7 月 21 日，公司所处行业“C42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的最新静态市盈率 33.40，最新市净率为 2.21。公司最新静态市盈率 292.89，最新市净率为 7.58。公司市盈率、市净率水平显著高于行业平均水平。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于 2026 年 7 月 20 日、7 月 21 日、7 月 22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3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情况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与公司相关且市场关注度较高的未公开

重大信息；

3、公司近期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在公司本次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6、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2、公司计划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披露《2026 年半年度报告》，目前报告编制工作正在有序开展中，本期业绩相关信息未对外提供。公司具体经营情况及财务数据，届时请关注公司披露的定期报告。

3、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数据，截至 2026 年 7 月 21 日，公司所处行业“C42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的最新静态市盈率 33.40，最新市净率为 2.21。公司最新静态市盈率 292.89，最新市净率为 7.58。公司市盈率、市净率水平显著高于行业平均水平。公司郑重提醒投资者：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公司在定期报告等已披露文件中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决策。

4、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青岛惠城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22 日